



#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在成都市高新区康隆路 555 号 8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

4、会议的主持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军先生主持。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通过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沟通访谈，检查财务报告及有关资料等方式，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运作情况，监督公司董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提出的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125 万元，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同意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液空厚普氢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 **（八）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为通过。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决议有效期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4 月 7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延期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